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宏投字第1150000032號

主旨：本公司總代理之安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於2026年3月26日起（下稱「生效日」）更新，主要變更內容如下，詳情請參閱更新之公開說明書。

說明：

- 一、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規定辦理。
- 二、有關SFDR第8條基金之更新，包含(1)更新SFDR第8條基金之永續性框架，針對第8條基金，ESG House Score將自生效日起由新的整體永續評估（OSA）機制取代，這將以更全面且透明之方式評估及審視基金持股與基金永續性概況，且最低永續投資承諾，將自生效日起提高。(2)更新SFDR第8條基金之永續投資方法，我們所有第8條永續基金之最低永續投資承諾將自生效日起提高。(3)與SFDR第8條基金轉型機會相關之更新，主動型固定收益之第8條基金允許將基金之有限部位投資於未能通過動力煤篩選標準之機會，前提是有足夠證據支持該機會具備可達成符合篩選標準之轉型路徑。(4)停止對SFDR第8條提倡ESG之基金相對於基準之ESG評級做出承諾，自生效日起，第8條提倡ESG之基金將不再就相對於基準之ESG評級做出承諾，以便在整體架構中盡可能確保更高之一致性。
- 三、上述變更將自生效日起反映在相關基金之投資目標與政策中，該變更已配合全球統一公告日於2026年2月24日進行公告並通知投資人，謹此公告相關變更已反映於2026年3月26日之新版公開說明書中。

裝

訂

線

騎
縫
封

總經理 王 俊 傑